

QIANG LI JIA REN



【台湾】郭良蕙 • 【台湾】郭良蕙 • 【台湾】郭良蕙

墙里 佳人

墙里佳人

原名《墙里墙外》

〔台湾〕郭良蕙

花城出版社

粤新登字05号

内 容 提 要

年轻貌美的朱碧心为生活所迫，违心嫁到庭院深深的侯府，成为跛脚侯老爷的贵夫人。虽然在一夜之间，她过上了荣华富贵的生活，但心志高洁的碧心仍在追求自己的所爱。

一个偶然机会，碧心在侯府结识了风度翩翩的年轻老师何为。从此，碧心那爱的心扉再也无法关住，她对何为的感情是那么深沉。就在他俩为着幸福明天准备远走高飞之际，一件令碧心肝肠欲断的悲剧发生了……

作者文笔流畅，擅长心理描写，而出人意外的结尾令人感慨。

墙 里 人

〔台湾〕郭良蕙

*

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

（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）

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

广东新华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毫米 32开本 7.625印张 163,000字

1992年2月第1版 1992年2月第1次印刷

印数 1—20,000册

ISBN 7-5360-1127-X/I·1005

版权贸易合同审核登记粤字第0154号

定价：3.00元

第 一 章

1

日子是平静的。

平静得像一泓死水，每天的二十四个小时里都激不起一点微波；我驾着生活之舟，舒适而又懒散，过了一天，再迎接另一天。

是太平静的关系，我几乎分不出今天和明天有什么区别；我不关心春去秋来，年代的更换；不注意国事变迁，所发生的内忧外患；也不注意耸人听闻的社会奇案以及亲友之间的长短短短。无论对什么我都不关心，即使我自己的现在和未来。

我迟钝，甚至可以说是麻木。事实上我非如此不可，环境造成了我的迟钝感觉，婚姻逼迫得我麻木无知。我曾经敏感过，哀伤过，像一般女性一样，只不过那已是很久以前的事了，回想起来，以前的朱碧心，是另外一个朱碧心，似乎不是我。我也很少回想什么，凡是经过大变动和痛苦的人，会把一切看得很开。你若要活下去，必须能看得开。

这几年，我已习惯于现有的状况了，正如同我习惯于舒适与豪华一样，我好像没有贫穷过，也好像没有快乐天真

过。总之，我已经名符其实的是这座大宅第的女主人了。仆人们恭敬地叫我太太，闻天的那些发苍齿摇的朋友们一致尊我为大嫂，外人对我的称呼是侯夫人。

我过着贵妇的生活，任何事情，只发命令，毋须亲自劳动。早晨很晚才起床，其余的时间多半用来休息，除了休息，便随着兴之所至用高贵的服装和不同的珠宝作装饰，然后对着镜子自顾自怜。

其次，我也喜欢在日落后，观赏天际的不断变化的景象，望着多彩多姿的晚霞，我常常联想到自己的命运，灿烂而又寂寞，光辉转瞬间便会消逝，代替的是一片黑暗。

只有在这时，我的心境是忧郁的，愁闷的。

黄昏，也是飞鸟归林的时刻，我为什么不能变成一只鸟雀，越过眼前的高墙，翱翔于辽阔的天空？外面世界广大无比，而我的世界却这般窄狭，我看厌了封锁住这座楼房的高墙，灰色的高墙，朝朝暮暮保持着无情和冷肃。风雨能够改变楼房的面目，每年都需要油漆修葺，但封锁住楼房的高墙却不用人工粉饰，它永远那样坚固，毫不懈怠地日夜尽着自己的职责，强迫着我隔绝了墙外的一切。

当然我也知道挡住我的去路的不仅是这道有形的高墙，还有一道无形的高墙，盘据住我的思想。

有形的墙是有门扉的。然而在我思想中的高墙却没有一条出路，自从我准备作闻天的续弦夫人以后，我便一心接受命运的支配，我将禁锢于为人女的孝道和为人妻的责任的高墙里，默默地忍耐过这一生。

忍耐，是痛苦和矛盾的堆积。最初，我也会怨恨过来到这世上太早，为什么由我作为父母的长女呢？如果四个妹妹

和弟弟中间的任何一个人出生在我前面，生活的重担便不必由我负起了。

当碧影结婚时，我几乎在强烈地忌妒她，她只和我相差两岁，但她却能够读完高中，顺利地进入师范大学，她本来可以继续深造，以后出国专攻教育的，不料她中途竟为了爱情而放弃学业，嫁给了比她高两班的贾彬。一般而论，作为一个教书匠，没有什么发展，但温文尔雅的贾彬和碧影志同道合，婚后在贾彬执教的学校宿舍里，两间小屋，却充满了温馨气氛。碧影变成了平凡的家庭主妇，其乐融融，这岂非我梦寐以求的情景？找一个彼此相爱的人，厮守终生，贫穷和富有都是希望以外的问题。对于碧影的婚姻，我曾经站在长姊的地位反对过，我强调学业的重要，有机会求学而自甘放弃，简直是不可饶恕的愚蠢，将来她会懊悔的。父母自然同意我的言论，他们既改变不了碧影的决心，只有叹息着说：

“碧影这孩子没出息，随她去自作自受吧！”

父母对于碧影一向没有抱着太大的希望，自幼碧影所表现的便是一派平庸。提起碧影的婚事，亲友们全都用阿谀的口吻下结论：

“碧影的命运赶不上碧心，看碧心，呼奴唤仆，过得多舒服！碧影要一辈子受穷受苦。”

接受着外人的奉迎，我心里却在疑惑着：我会比碧影幸福吗？我愿意抛弃现有的一切换取她的地位，宁可平凡，宁可穷困。

一般人在穷困的时候，只羡慕富有，认为只要富有便满足了；及至真的富有起来，才发现了比穷困时更多的不满。金钱固然随时可以发挥特有的权威，但有一些无价的东西，却

是不能购买得到的。

侯闻天的财产供给了我所有的物质享受，同时也使我体验到精神生活比物质重要得多。

2

嫁给侯闻天那年，我正在女子师范的毕业班。

读师范，是不得已的事，受着家境的限制，读完初中，考入师范，打算求得师资，三年以后好得到一个铁饭碗，藉此减轻在一家中学任教的父亲一分负担。

同学们，有很多做着好高骛远的美梦，我却深知自己的处境。只希望将来安分守己地作一个优良的小学教师，拿每月有限的薪津，补助给妹妹弟弟求学用。

我的理想虽然如此平凡，但命运也会蓄意耍一番戏弄的手段。春天，父亲患上一场重病，负下一些债务不说，最痛心的是病后落得了下半身瘫痪，这样一来，我们从困境陷入了绝境。父亲躺在床上，终日露出一副茫然无助的神情，母亲经常以泪洗面，妹妹和弟弟嗷嗷待哺，身为父母的长女及弟妹的长姊，应由我将生活的重担继续挑下去，这是毫无疑问的，我突然觉得自己长成了，不但意志坚强，而且感到自己的手足充满了力量。

“爸，您别发愁，有我呢！过两个月，我就毕业了。”我俯在病榻上，安慰着父亲。

父亲的脸色灰且黄，过去胖胖的面孔，现在看起来已有些浮肿，最初他用失神的眼睛凝视着我，过了很久才沉重地

摇摇头，叹息着说：

“你不行！这是七口之家，还有四个人的教育费。”

四个人，碧影在读初三，她曾因生病耽误了一年；大弟碧良，刚进中学；碧月在小学；小弟碧光刚到达学龄。

父亲的话令我语塞，我只是顾到问题的表面，却没有细细作周密的思虑，生活原来是这样复杂，当这副担子应由我挑起时，我才忽然发现，以前父亲的肩头是多么的沉重！

为人忠厚的父亲对于教书，尽职尽责，二十年来桃李天下。世事在不停的变迁，然而他始终守着自己的岗位。祖父祖母先后逝世的哀荣丧仪，大伤家庭的经济元气，五个子女连续出生，负担越来越重，但父亲宁可缩衣减食，过着清苦的日子，却从没有考虑到改行，父亲常对我们说：

“人选择职业，不但为了生活，更为了对社会的贡献。”

经济的限制和父亲的鼓励，使我进了师范。碧影初中毕业以后，有计划投考护理学校；碧良很有数学天才，我们一致希望他将来攻读理工；碧月的绘画和作文都不坏，被公认为朱家的艺术家；碧光太小，还不能决定他来日发展什么，但父母都认为他是我们五人中最聪明的一个，从牙牙学语开始，父亲就抱他坐在膝上，口授唐诗三百首，很多名诗他几乎已倒背如流了。

对于诗词，我也曾经有过极大的兴趣。我是五岁那年由父亲启蒙的，每天诵读古文，练习书法，当我七岁进小学时，我的国文程度可以抵得上四年级的学生。进了初中，我大量熟读哀艳的诗词，造成种种绮丽幻想，我更模仿那些诗词，以无病呻吟的方式作出一篇篇经老师圈圈点点的文章，得到了嘉奖，我总暗暗欣喜着，深觉自己确是一个才女，甚至编

织着有一天自己会变得伟大的美梦。

岁月的更换使我一步步接近现实，我渐渐认清了我的前途并不是康庄大道，只不过是一条窄狭的小路，小路上仅有一点微弱的光亮。贫困影响了我的自尊心，我缄默，沉静，很少参加同学们的游戏集团，也很少和别人围在一起讨论升学计划，为了体验父亲的辛劳，早将负担减轻，我不能直升高中，只能够转入女子师范，接受命运给予我的平凡。只是一个人若注定要不幸时，连平凡也是不容易获得的。事实上，并非父亲藐视我，以一个小学教员的收入，的确无法支持七口之家的生活。

我开始忧愁起来，我爱我的家，我爱我的父母和弟妹，我绝不忍令他们陷于饥饿。我记得世上有很多女人，为了养家活口而坠入风尘，我会不会有一天也迫于贫穷而不得不鬻歌或货腰？我的声乐还过得去，应付流行歌曲大约不成问题，我的相貌在全家里面算是最出色的，如果我下了海，还怕不能走红？

这不过是一种遐想罢了，我知道我无论如何也不会步入歧途的。我们朱家虽然清贫，但却是有身分的人，我的父亲重视荣誉甚过生命，即使是我甘愿为家庭作如此牺牲，他也绝不允许。

晚间，我们几人照常复习功课，母亲照常缝衣补袜，只是大家的心情都很沉重。碧光已经睡了，碧月和碧良的年纪还没有允许他们顾虑到问题的严重性，只是受到房内沉闷气氛的压迫，他们也无法轻松起来；碧影比较懂事，她是我们中间最丑陋平庸的一个，只是她的孝心并不亚于别人。

“妈，暑假我也可以找个事做，来养家。”

“初中毕业能找什么事？”母亲叹着气，一不小心，指头被针扎着，她一面皱着眉头在挤红殷殷的鲜血，一面说：“你大姐还没有办法呢！何况你？”

碧影撅着嘴，她因母亲的轻视而感失望，一生气，她继碧良和碧月之后，也去就寝了。

灯下，只剩下我和母亲两个，由于毕业在即，作业特别多，母亲这次破例没有催我上床，并且有一句没一句和我闲谈起来，起先她谈到最近有不少亲友，对父亲的不幸遭遇，送来好心的关怀。过了一会，她忽然问我：

“碧心，有个侯闻，字叫侯闻天的人，你听说过吗？”

“没有。”

“他就住在仁义巷，离我们这里不太远。你每天上学不是经过那边吗？你记不记得那条巷子有道好长好长的灰墙？”

“怎么？”我点点头，我记起那道墙来了，从巷头一直绵亘到巷尾，经过那里的人，都不免仰头观望，只是墙太高了，封锁住墙里的一切，除了伸出来的茂密枝叶，什么也显露不出来；如果站得离墙远一点，才可以看到隐隐约约的楼角，楼是灰砖白漆的，式样庄严而古老。我不知道母亲为什么提起那道墙来？难道墙里出了什么新闻吗？

“那就是侯闻的家。你张伯母来告诉我的。”

“唔。”我不在意地应了一声。胖胖的张伯母交游很广，和母亲私交很好，常来家里走动，下午放学回来时，还见她和母亲在聊天。

“侯闻以前在外国留学，学工程，过去作过建设局长，现在自己开了一家铁工厂。这都是你张伯母说的。”

“那一定很有钱喽？”我露出一个讽刺的笑容。

母亲常批评我承袭了父亲的骄傲，我贫穷，但我却不阿谀有钱的人，甚至我可以说讨厌他们。

“他本来就有钱，他们侯家世代大官，来头不小呢！”母亲那种充满了羡慕的话，我真听够了！

我低着头做我的功课，那个姓侯的如何，与我何干？我不羡慕他的好地位，好家世。老实说我们朱家也并非藉藉人物，在故里，世代保持着书香门第的家声，可惜祖父只懂吟诗赋词，不事生产，家道中落下来，走的全是下坡路，到了父亲这代，成长后，不能不靠着自己的学识独自谋生了。

“侯闻的太太去世了，”母亲见我不响，稍停又开了口：“去世好几年了，你张伯母说他家里只有一个男孩，和碧良差不多大，听说不是亲生的。他还有两个女儿，都已经嫁了人。”

我瞥了母亲一眼，凡是我内心不快时，我便这样默然地瞥着人，母亲对我讲这些作什么？一个陌生人的家事，我丝毫不感兴趣。不过一种敏锐的直觉产自内心，我觉得母亲的话含有企图，丧偶的鳏夫总要续弦的，即使他本人不热心，一些热心的亲友也会为他东西张罗，说不定物色到我家来。老人们常说：“一家有女百家求。”倒也怨不得人，只是侯闻天的家境、地位和年龄都不是适当的对象，以他的女儿都嫁了人来推测，他岂不是个老头子吗？

“虽说他女大儿大，可是他自己还很年轻，张伯母说他今年才四十五岁。”母亲看出我的心意了，立刻解释着。思索了一阵，她放下手里的针线，走进了里间，出来的时候，拿着一张相片，神秘地送到我面前：

“碧心！你看。”

是一张四吋大的半身照，由于修版的关系，脸上没有一点皱纹，但一望而能感觉出他是一个中年人，端正的五官，瘦削的脸，具备着上流人的高贵气质。以上是我匆匆一瞬的印象，我并没有兴趣仔细端详。

“这就是侯闻，侯闻天。我说年纪不大吧？”母亲小心翼翼的注视着我。

我心里有着说不出的羞恼，有生以来，我从没有和男人交往过；同学们有的很早便暗暗在恋爱了，而我的感情画页上，还是一片空白。家风严谨，没有给我自由交结的机会；其次我生性羞涩，对于所有的异性，存着敬而远之的心理。母亲将侯闻天的照片拿来，不用问，其目的已很明显。

母亲见我的反应冷淡，才快快的抬起针线，她并没有立刻进行工作，她看看摆在眼前的照片，又看看我。沉默了片刻，才开口支吾着：

“碧心，老实对你说，在你十四五岁的时候，就有人来提亲了，一来你是老大，二来你长得比较有模样，总有些好事的亲戚朋友作媒，我倒希望早早找个门当户对的人，订了婚，好放下一桩心事。可是你爸爸反对，他说现在是什么时代了？还能像上一辈说媒提亲？等你能够自立以后，再凭自己的眼光找对象。现在，你爸爸这一残疾，对我们家像天翻了个转，什么都变样儿了！”母亲说到伤心处，不禁拉起正在缝补的衣服，擦了擦眼角：“好在你和碧影都懂点事了，都有一番孝心，想找工作赚钱，可是那也不济事，家里欠的债等着还，碧月碧光他们年纪又小，都供给出来，十年也不够。你张伯母的话不错，女婿是半子之靠，你找个人家嫁比什么都好，亏得你张伯母热心，介绍侯闻天，这人除了年纪大一

点，论相貌，人品，地位全很合适。我们朱家将来是福是祸，碧心，这都要看你的了。”

我沉默不响，心境有些迷茫，对于这突然临头的**问题**，不知如何处理才好。我从来没有正式考虑过结婚，虽然我也幻想过自己有一个爱人，像电影和小说里的男主角那样英俊多情，我会倒在他的脚下，像奴隶一样顺从他，我不要求富贵生涯，只要在感情上我是满足的，就够了。

但是，这是怎么回事？一个比我年长一倍有余的男人，彼此没有任何相同点，他竟是我唯一的丈夫候选人，我若肯接受这门婚事，不是为他，也不是为自己，只是为我的家庭。嫁给一个有钱人作续弦，和下海作舞女有什么分别呢？都是不自愿的牺牲。

“碧心，不是逼迫你，实在不得已，你是老大，这副担子你不担，给谁担？如果不是你弟弟妹妹太小，我真想出去帮人了！”母亲说着唏嘘起来。

母亲的眼泪把我的心浸软了，我可不能不加理会，想了想，我才低声说：

“这件事，爸爸知道吗？”

“我告诉他了，他虽说不大赞成，可是没有别的办法，也就不管了，他倒是早知道侯闻天，侯家世代也是读书人。”母亲擦干了眼泪：“你爸爸只怕委屈了你，要你自己拿定主张，免得将来抱怨我们。其实，不为我们，只为自己着想，嫁给侯闻天，一辈子享不尽的荣华富贵，要什么有什么，最理想不过。你张伯母把侯家说得像皇宫一样，我学都学不来，不信，等明天，张伯母来的时候，让她告诉你。”

对于张伯母，我一向没有好感，我怕她那副口若悬河的

声势；更怕她爱开玩笑的态度，尤其我近来逐渐长大，她总爱眯着眼睛打量我，然后抿着嘴说：“碧心出落得像朵花似的，将来得给她找个好人家。”我低着头，除了鞠躬招呼外，不大敢理会她。自从张伯伯去世以后，儿女各自成家，她独自感到冷清清的，常常东奔西走，以串门子来消磨时间；她手里有点积蓄，不以作媒生财，但偶而有她认为合适的男女，她也乐于以此作为消遣。经她说合的，倒真有几对人。

“张伯母和咱们家不是一天的交情，她从小把你看大的，会叫你吃亏？明天……”

母亲越说，我的心情越乱，我可以猜得出来，他们暗中已谈判过多次，现在只待我往圈里钻便成功了。我仿佛是条鱼，四面都布着捕捉的网，除了就范，别无他路；我想到瘫痪的父亲，我想到稚龄的弟妹，我想到终年劳碌的母亲，为了解救家人脱离苦难，即使面迎火坑，我也必须跳下去。我已不能顾及自己了，将来幸福也好，不幸也好；为人续弦也好，作妾也好；对方年轻也好，年老也好，都不是我所重视的。我只抱着一个心愿：为家庭能尽一分力，就尽一分力吧！

下定决心以后，我站了起来，放下笔，收拾起作业。母亲一直用愁苦的泪眼望着我，等待我的反应，最后她忍不住用颤颤的声音说：

“碧心，你是不愿意？”

“用不着问我了，妈，你觉得行就行，你看着办吧！”我哽咽地回答。

母亲先是怔忡着，好像没有明白我的话，她没有想到竟

这样容易的将我降服了，一时不知是喜是悲，不由得放声哭了出来：

“苦命的孩子……”

“妈……”我一冲动，再也忍不住了，转身伏在母亲身上，呜呜悲痛起来，我的哭声非常响，好像世界已到了末日，立刻就要毁灭掉一样。

母亲因我的伤心而惊愕了，她急忙收敛住哀绪，她轻抚着我的头发，劝慰着：

“快别哭了！让你爸爸和碧影他们听到不好。”

我一听，急忙设法克制住悲绪，只是我没有站起来，我愿母亲永远抚摸着我的头发，让我感到自己还没有长大；母亲的手虽然是粗糙的，但却能温暖我的心。由于我下面的弟妹多，我一直以为母亲疏忽了我，平时母亲向我开口时，也只是命令我帮忙料理家务；现在从母亲手掌传来的热力，证明她对我仍然有大量的爱，仅为了她，我已觉得我的牺牲有价值了。

“我对你爸爸说过，碧心的心最软，人最孝，只要有碧心，我们这家人就有根了。”母亲的低哑声音，很像摇篮曲，很轻，很慢：“女人迟早都要结婚的，只要条件相当，什么人不一样？不一定非由自己去挑挑选选。年轻人讲恋爱，其实恋爱既不能当衣穿，又不能当饭吃，等到真正在一块过日子，才知道只靠爱不爱也不行，人生短短几十年，一晃眼就过去了，还是平平稳稳，安安静静的好，妈是过来人，说的全是真心话，妈不会害你，不会葬送你。姻缘大事真是天注定，你爸爸若不得病，一家人到了这种地步，张伯母也不会想起撮合这门亲事；我看叫你自己去恋爱，也不会找到更理

想的。除了他的年纪大一点，四十五岁。”

3

四十五岁？错了！结了婚以后，才被我发现，他已年过五十。

据他对我解释，他并无意瞒隐年龄，完全是介绍人代他作的主。我自然不便找张伯母对质，婚姻已成为事实，大多大小又何关紧要？

闻天看起来是比实际岁数要年轻一点，生活的优裕与贫困可以影响一个人的外貌，父亲比他还小两岁，但要苍老多了。

我不是在故意挑剔他的缺点，但仅有那一项缺点，便把他所有的优点都遮掩住了，他竟是一个右腿比左腿短的跛子。

为了表示顺从和孝心，我对自己的婚姻完全没有过问，像旧式女人一样，被人当作木偶推来转去，等到我惊奇着他的跛脚时，一切已不可更变了。

我曾因着悔恨而暗暗哭泣过，我曾产生过叛逆的思想，几乎要潜逃出走，可惜我拿不出毅力和勇气，我不怕背弃侯闻天，没有任何令我为他着想的感情在我们之间，但我不能背弃我的家人，我们全家已从父亲执教的学校宿舍，迁入侯家的高墙里。

从正门开始，这道高墙一直延长到另一条街巷的拐角地带，显露出一幢平房的屋脊，谁都能够断定出这个侧院是大宅的附属一角，但它也可算是独立的，有浅浅的庭院，和一个

单独进出的窄窄大门。侧院本来由闻天的近亲居住着，从我家决定迁过来时，闻天才以优厚的交换条件将他们打发走，从里到外修葺了一番，大门上也钉起“朱宅”两个字，单男看过去，倒很有些气派，但若和侯家那两扇钉着黄灿灿大铜钉的黑铁门相比之下，却变得渺小了。

我从来没有看见过弟妹们迁入新居时那样兴奋。自然，比起过去的破落狭窄的学校宿舍，这里不知要舒适多少倍：敞亮的房屋，一连四间，一间作客厅，一间爸妈住，碧影和碧月一间，另一间给碧良和碧光。得体的陈设和用具，正合乎中等家庭的需要，不奢华，也不低劣。

前院，有小小的花园，后院种着果树和丁香树，后院的围墙有一扇单门，打开这扇门，是一条通往正宅的羊肠小路，浓密的树荫遮盖下，当年难以见到阳光，小路变得很阴湿，到了落叶的季节，软绵绵的一层，走过去像踏着厚毡。

为了减去夜间来往时的阴森气氛，最初闻天曾命令工人把树木砍锯过，只是来年春天，新的枝叶发展开来，比以前更茂密，各种鸟雀，知名和不知名的，重新返回枝上筑起巢来。

我喜欢在树木中间穿梭着，如同独自迷失在森林里，直到走到那一方池塘，才感到另有天地的神秘。

半月形的池塘是人工造成的，池畔屹立着假山石和考究的凉亭，这一切告诉我这里曾经有过辉煌的历史，可惜近年来惨遭遗弃的命运，池塘将要干涸了，堆砌成怪兽状的假山石上长满了厚青苔，八角凉亭的画梁雕栋已面目全非。这里的荒凉寂寞和我的心境很调和，每次到来，我总是选择凉亭中的石凳或是池畔较干燥的地方久坐忘返。